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之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之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武夷药业**  
Wuyi Pharmaceutical

**WUYI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9)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竹子林深圳東方銀座雅高美爵酒店三樓莫斯科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六至第七頁。

無論閣下能否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閣下須按本通函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將之填妥並盡快交回，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6

---

## 釋 義

---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該公佈」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作出之公佈，內容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不時之董事會
「更改公司名稱」	指	建議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Wuyi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Sanai Health Industry Group Company Limited」，以及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更改為「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89）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就考慮及批准誠如本通函所載之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所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指	載於第六至七頁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股份」	指	本公司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武夷药业**  
Wuyi Pharmaceutical

**WUYI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9)

執行董事：

陳成慶(主席)

洪海瀾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子豪

屠方魁

張榮慶

註冊辦事處：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1119,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信德中心西座

13樓1309室

敬啟者：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本公司謹此提述該公佈，據此，本公司宣佈，董事會建議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Wuyi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Sanai Health Industry Group Company Limited」，以及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更改為「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i)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進一步資料；及(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於大會上將向股東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Wuyi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Sanai Health Industry Group Company Limited」以及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更改為「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 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將會更有效地反映本集團的當前狀態及其未來發展的方針。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的新中英文名稱將為本集團帶來全新的企業形象，有利本集團日後的業務發展。因此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 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事項達成後方可落實：

- (a)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b)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通過特別決議案之方式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待特別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後，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辦理相關存檔手續。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將本公司之新名稱登記於登記冊以取代現有本公司名稱當日起生效。隨後，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存檔手續。

###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除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任何權利。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時名稱之現有已發行股票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將繼續為有關證券之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及登記用途。

---

## 董事會函件

---

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安排將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然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

待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本公司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變更。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進一步刊發公佈，以知會股東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之本公司新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以及本公司之新網址。

###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八至九頁。

股東特別大會將予召開，旨在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取得股東批准及授權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及處理相關後續事宜。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將表格填妥，並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將仍可按其意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 按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之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全部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之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將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

---

## 董事會函件

---

###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投票贊成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  
主席  
陳成慶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武夷药业**  
Wuyi Pharmaceutical

**WUYI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9)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竹子林深圳東方銀座雅高美爵酒店三樓莫斯科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討論下列事項：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特別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 特別決議案

「動議受限於並待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批准後，謹此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Wuyi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Sanai Health Industry Group Company Limited」，以及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更改為「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並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在彼認為屬必要或權宜之情況下就落實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或使其生效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契諾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

承董事會命  
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  
主席  
陳成慶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所有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最少48小時(即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2)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
- (3) 預期股東特別大會需時不會超過半日。出席之股東須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開支。
- (4)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董事包括2名執行董事，分別是陳成慶先生(主席)及洪海瀾女士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王子豪先生、屠方魁先生及張榮慶教授。